

读书乐趣

□新区三小 三(4)班 史若涵

俗话说：“读万卷书，行万里路。”书是我独一无二的好朋友、好伙伴。读书让我获得了无穷的知识，也带给我无尽的快乐。

不知何时起，书与我结下了不解之缘。记得小时候，我就特别喜欢听故事。家中的那台故事机总是“叽叽喳喳”讲个不停，而我百听不厌。每天晚上，妈妈娓娓道来的睡前故事陪伴我进入梦乡。每个周末，妈妈会带着我一起去图书馆

看书、听故事。欣赏着美丽的插图，聆听着动听的故事，这时总能令我着迷和陶醉。

上小学以后，我认识的字越来越多，也学会了如何查字典，这时候我更喜欢自己阅读，遇到不会的字就自己查找。慢慢地，我认识了杨红樱、沈石溪、曹文轩这些大作家，也被他们笔下的精彩故事所打动。渐渐地我发现，读书是一种快乐，也是一种享受，

我喜欢这种在知识海洋里徜徉的感觉！

在书中，我与彩虹鸽一起肩并肩飞过绝望的沼泽，克服重重困难，最终迎来期望已久的希望！我与黑骏马一起奔驰，经受了命运的百般折磨与考验，顽强地生存下来！我与曾经爱撒谎的匹诺基奥一起度过一个个惊险而又不同寻常的日子，从一件件事情中明白了诚实是如此重要……

高尔基曾经说过：“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在书的陪伴下，我的生活也变得更加充实，更加丰富多彩！

点评：小作者抒写自己的阅读感受，展现了自己的阅读成长历程，从妈妈引领到自己自主阅读，小作者越来越感受阅读的快乐，收获越来越多的知识，明白越来越多的道理，生活也越来越充实。

我长大啦

□实验小学 三(5)班 包明轩

有一天吃午饭时，我一边吃玉米，一边喝汤。吃着吃着，突然发现汤里有血，是从我的嘴巴里渗出来的。我一看，吓得哭了起来。爸爸妈妈急忙围过来看我的嘴巴。妈妈说：“这里怎么少了一颗牙齿？”我听了，更害怕了。爸爸兴奋地说：“宝贝要换新牙了！”妈妈问：“掉下来的牙齿去哪了呢？”找啊找啊，终于发现了，原来我的牙齿在玉米粒里，和一粒粒玉米一起排着整齐的队伍呢！爸爸说，这颗牙齿是被我“吃”掉的。

过了几个月，我又有一颗牙齿松动了。我一直用舌头去用力舔它，一摇一摇的，真是好玩极了。一天，我做完作业，妈妈允许我看看课外书。我看到一个笑话，忍不住哈哈大笑，嘴巴里那颗松动的牙齿被我笑了出来。妈妈说，这颗牙是被我“笑”掉的。

当第三颗牙齿松动的时候，我用手把它摇来摇去，可就是不肯掉下来。爸爸拿了一根细棉线系在了我的牙齿上，还有一头紧紧地拽在了手里。爸爸和牙齿进行“拔河”比赛啦！一拉一回，一回一拉，爸爸软硬兼施，最后胜利啦！牙齿掉了在他的手心里。我说，这颗牙是被爸爸“打败”的。

我用一个精致的小盒子装着我的牙齿。牙齿越来越多，我也慢慢地长大啦！

点评：感受自己的成长，从自己的生理变化角度来写，从第一颗牙齿松动、脱落到第二颗、第三颗，小作者真实、细腻、生动地写出了其变化过程。小作者的语言生动活泼、幽默风趣，很有生活的气息。

我的书房

□实验小学 五(3)班 冯小景



在家中，我最熟悉的地方莫过于我小小书房了，今天，我请大家来我的书房做客！

轻轻推开白色的房门，映入眼帘的是一个覆盖了整面墙壁的大书柜。黑色框架，银色金属边围住的玻璃柜门，玻璃上贴着课程表和事务表。再看看书柜里面，各式各样的书籍放满了书架，数都数不清。这些书的类别也很多样，有小说、游记、散文等，应有尽有，每天我都可以遨游在书的海洋中。

转过身来面向西，你肯定一眼就会看到一幅精美的十字绣。这十字绣绣的是著名绘画大师梵高的名作《杏花》，白色的边框衬着蓝色的底色，蓝色又映衬了杏花的金黄，整个画面上还有一些亮粉散在四周，更加美丽了！在绣画的下面，是我的小沙发，沙发旁边的落地灯是简约的白色，灯光是暖暖的橘色，每当夜晚照得人心里也是暖暖的。

北面就是我的书桌了，桌上整洁干净，一盆小小绿植放在我的正前方，当我疲倦时，看一看它，我便会轻松许多，真是我的好伴侣！拉开书桌抽屉，里面整整齐齐地摆放着日记本、书签、铅笔、钢笔等。窗台上只有一只全身乌黑的闹钟不停地走着，仿佛在默默地提醒我：“把握时间！不要出错！别浪费宝贵的时间！”

南面正对窗子的是我的小黑板，它的用处可大呢！闲暇时间，我会画一些有趣的漫画，常常把妈妈逗得哈哈大笑，解题遇到困难是它帮我分析思考，有了它，我的学习更加顺利啦！

清晨，阳光照在绿植上，它吮吮着饱满的阳光，舒展开双臂，是如此富有生机。我爱我的书房！

点评：小作者按方位顺序介绍了自己的书房，条理清楚。通过作者具体生动的描写，书房里的一切仿佛都呈现在读者的眼前，那么美好，那么芳香。字里行间，流露的是小作者对书房的喜爱，对书的喜爱，对学习的喜爱。

寻访春天

□新区三小 五(5)班 吴嘉皓

盼望着，春天的脚步近了。我带着欢快的心情去寻找春天。

我好奇地来到公园里玩儿，小草从泥土里把头钻出来，迎春花咧开嘴大笑了起来，我无比快乐。

我兴奋地来到河边玩儿，柳树的“头发”上戴着绿色的发夹，小鱼在无忧无虑地游玩着，我无比激动。

我高兴地来到农田里玩儿，农民伯伯在勤劳地工作着，蝴蝶漫天飞舞采着花蜜，我无比开心。

在公园、河边、农田，我找到了春天！

点评：小作者以诗的笔触来写春天，他移步换景，在公园、在河边、在农田里，看到了花草、柳树、小鱼、蝴蝶的景象以及农民伯伯的劳作身影，这些景虽然常见、普通，但小作者却赋予了它们生机、情感，所谓借景抒情，写出了对春天的赞美与喜爱。

我的家乡

□新区三小 四(6)班 迟锦程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家乡，它们在天涯海角。而我的家乡，是在山东，今天，我就让大家认识我的家乡吧。

我的家乡在山东省威海市，离金滩、银滩、大乳山等风景区都很近，这里三面环海，一面连陆。风景优美，空气清新，还荣获“联合国人居奖”。

我的家乡历史悠久。早在新石器时期，我们的祖先就在这里繁衍、生活；在春秋时，已是鲁国的土地；在明朝时，设下威海卫、靖海卫、成山卫，保卫国家不被倭寇侵略；在清朝时，英国强租了威海卫，“防海的健将”从此丢失；在抗日战争时期，威海最早开始抗日。

我的家乡风景优美，而最美丽的是海。就拿银滩的海来说。清晨，太阳从东方缓缓升起，现在的海是会跟着太阳变颜色的。太阳升起前是深蓝色的，十分安静，只有一点点的波浪拍着岸上的岩石，发出轻轻的“哗哗”声。接着几道霞光穿过云层，海面上出现了红色的光柱，周围也变成红的了，就好像谁把鲜红的染料倒在海里，染出了鲜艳的红色。不久后，太阳逐渐升起，好像是想起染料倒错了，再把金色的染料倒了进去，金光在海中不时地闪现。如果此时在高处看，你会感到蔚为壮观。到了中午，天气逐渐热了起来，海浪逐渐加大，涨潮了。这时，海浪撞在岩石上的声音十分响，听起来如虎啸狮吼。再看着海，会发现水天一色的情景比任何时候都美。傍晚到了，夕阳西下，离太阳近的海面又染上了大红色，渐渐地，海的颜色变成深橙色、橙色、淡橙色、深金色、金色、淡蓝色、浅蓝色、水蓝色、青蓝色。大海逐渐安静，只有微弱的波浪拍打着岩石，发出轻轻的“哗哗”声。

我们那里，吃东西都离不开海鲜。煮饭用海鲜，菜里有海鲜，汤里有海鲜。除此之外，还离不开生吃，有些东西能生吃就生吃，还有，这里的凉拌菜小有名气。

听了我的介绍，你想来我的家乡威海吗？我在威海等你！

点评：写自己的家乡，小作者介绍了家乡的地理位置、悠久历史、美丽风景、特产美食，条理清楚，且详略得当，重点突出，写出了家乡的美、家乡的好，表达出了对家乡的热爱之情。

“哄妹”记

□实验小学 五(4)班 陈金宇

星期六的晚上，家里来了客人，妈妈和爸爸忙着招呼客人。所以呢，我负责陪妹妹睡觉。

“姐姐，我要妈妈陪我睡觉！”金佳怡吵着，怎么也不肯睡。

我显得十分尴尬，只能好言相劝：“好妹妹，妈妈忙呢，一会儿就来陪你，姐姐先陪你好不好？”

她用委屈的小眼神看着我，不情愿地点了点头，又指着电视，示意她要看电视。在她面前我只能当个“小仆人”，乖乖听话，打开电视，陪她看《小猪佩奇》。

大约过去了20分钟，我见金佳怡没动静，便转过身去看，发现她竟然不知不觉睡着了。此时，我心里莫

名多了份成就感，原来哄小孩睡觉也没那么难嘛，这不，已经睡着了。

又过去了几分钟，我再次转头看看这个熟睡的“小天使”。咦？怎么回事，怎么满头大汗啊？原来外套忘记帮她脱了，怎么办？要是这时给她脱，会不会吵醒她呢？左思右想后，决定让妈妈来帮她脱衣服。

妈妈上楼后，只见她小心翼翼地抱起妹妹，先把一只手上的衣服拉下，再从背部把另一只手的袖管往下拉，这样轻轻松松地把妹妹的外套脱下了。

本以为完事了，我就靠在床上想眯一会儿，谁知“哇”的一声，金佳怡的哭声响彻云霄。我被惊醒，睡眼朦

胧地睁开眼睛，慢慢把她扶起来，给她讲故事，想哄她继续睡觉。可她醒了后哪肯再睡啊，一会儿要喝水，一会儿要玩具……

哎，原来带孩子这么难，我终于体会到了妈妈的辛苦。在母亲节来临之际，我想对我亲爱的妈妈说一声：“妈妈，您辛苦了，女儿永远爱你！”

点评：亲身体过带妹妹的感受，其“反复曲折”的过程写得真实、具体，很有生活的味道，反映出了带孩子的不易。由此小作者想到母亲节时刻，表达对母亲的感恩之情，很应景。

我的好伙伴

□朱棣文小学 三(4)班 周艺宸



伙伴是炎炎夏日的解暑之泉，伙伴是漫漫长夜的希望之光，伙伴是扬帆远航的进步之船，伙伴更是生活学习的良师益友，相信大家都有自己的伙伴，我也不例外。

我的好伙伴叫孙承御。他是一个爱学习、爱生活、爱运动的小男生。别看他瘦瘦的，个子不高，但是他长得清秀可人：一头乌黑油亮的短发显得非常精神，一双炯炯有神的眼睛闪烁着智慧的光芒，乌黑的眼珠类似两颗闪着光芒的黑宝石，高高的鼻子下面是一张小巧玲珑的嘴巴。他笑起来时，两条眉毛弯弯的，像小山般

似的，眼睛眯成了一条细缝，左右两旁露出了迷人的小酒窝，真是可爱极了！

我的好伙伴学习刻苦认真，做事情一心一意。每当看课外书时，教室里有一点儿风吹草动，其他小朋友都起劲地围观，可他只当没看见一样，还是全神贯注地看着手中的课外书，多认真呀！每次做作业时，他总是认认真真地完成，而且速度飞快，作业的质量也很不错哟！每回上课时，他总是专心致志地听老师讲课，积极举手发言，认真地做着课堂笔记，多认真呀！

我的好伙伴兴趣爱好也很广泛，看书、踢球、画画、弹琴等，每一样都做得很出色，真是多才多艺。

我身边有这样一位活泼可爱，学习刻苦认真、多才多艺的好伙伴，我怎能不感到快乐呢？

点评：写自己身边喜欢的伙伴，小作者从外貌、优秀品质、兴趣爱好等方面来写，条理清楚，内容具体详实，使文章显得饱满。尤其是对伙伴的外貌描写，特别细腻、生动，写出了伙伴的特点。综观全文，小作者为有这样一位伙伴而感到快乐。

童年趣事

□朱棣文小学 五(1)班 方雨欣

童年像一场梦，充满快乐；童年像一只小鸟，无忧无虑；童年像天上的彩虹，五彩缤纷……我童年时，发生过许多有趣的事情。

童年时我是个吃货。有一次，我和爸爸去买QQ糖，我买了一包，爸爸也买了一包。回家后，我就大口大口吃了起来，不一会儿就把我的那一包吃了个精光。我还不满足，又盯着爸爸的那一包看，馋得口水都流出来了。于是，我跑到爸爸身边问：“爸爸，你怎么还不吃呀，再不吃要坏掉了。”爸爸说：“我现在不想吃，等一会儿再吃。”可是我等不及

了，于是奶声奶气地说：“爸爸，你现在就吃了吧，我来喂你吃。”然后我就把那包QQ糖拆开，先给爸爸一颗，再给我自己一颗，嘴里说着：“你一颗，我一颗，你一颗，我一颗……”就这样，我又吃到了半包QQ糖。

童年时我还很调皮，有一天我去玩水，不小心把衣服弄湿了。怕爸爸批评，所以没有说。爸爸发现后，教育我道：“以后你犯了错误要说出来，只要说出来了就是好孩子，而且爸爸会奖励你喝雪碧。”我非常喜欢喝雪碧，心想那我多犯几次错误，就能

多喝几次雪碧。于是，我开始不断地犯错误，一会洒出了酸奶，一会碰倒了椅子……然后立刻跑过去找爸爸：“爸爸，我酸奶洒出来了，我碰倒椅子了……我要喝雪碧。”最后，爸爸也拿我没办法。

我的童年是简单的、快乐的，是我美好的回忆。

点评：童年，是每个人心中最纯真烂漫、快乐无忧的时光，小作者回忆了两件事，写出了自己小时候的幼稚、馋嘴、淘气以及小聪明，极具生活情趣，展现了家庭的天伦之乐，流露出发自内心的快乐。

